簽　（簽 範例）

主旨：有關本校○○○系/所○○○教授退休後申請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乙案，詳如說明，簽請核示。

說明：

一、○○○教授擬於○年○月○日屆齡退休，因○○○原因，擬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計畫執行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二、計畫執行單位(○○○系/所)於該計畫執行期間，願意提供相關空間(研究室 X 號、實驗室 X 號)及設備供其進行研究，並負責一切行政作業。

三、簡述○○○教授之重要獎項榮譽經歷等(中央研究院院士、曾獲得教育部國家講座、學術獎或國家產學大師獎、國科會二次傑出研究獎、財團法人傑出人才發展基金會傑出人才講座或經國科會認可之其他相當獎項。)

四、擬請同意由本校擔任○○○教授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之執行機構，及繼續依國科會申請程序提出申請。

擬辦：本案如奉核可，擬依國科會申請程序提出申請。

校內會辦單位

人事室、計畫管理組（陳核執行單位一級主管）

請注意：請系所於 115 年 12 月 21(一)前繳交已決行之電子公文校內簽陳以電子郵件逕寄至計畫管理組羅淑婷(stlo@mx.nthu.edu.tw)，無需繳交紙本，寄出後請來電確認(#35134)。